

# 山西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晋疫情防控领导组发〔2022〕12号

## 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全省统筹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会议精神，科学精准管控风险人员，更好应对省内外疫情防控形势，结合当前防控工作实际，现就继续做好全省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

### 一、继续坚持“第一落点”管控措施

各地要进一步强化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对疫情防控工作的领导，继续严格落实重点人员第一落点“落地核酸+点对点转运+

精准赋码+隔离管理”综合管理措施，以快制快严防疫情输入。

## **二、持续加强重点人群、重点场所管控措施**

各地要进一步强化行业主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和基层属地责任，全面加强重点行业、重点机构（场所）、重点人员的防控工作，加频加密核酸检测，坚决堵住各类风险漏洞。

## **三、调整优化省内外人员管控措施**

### **（一）省外入晋返晋人员**

1. 所有省外入晋返晋人员，须持有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2. 对 14 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以及重点疫情地区（根据研判动态调整）旅居史的入晋返晋人员赋红码，“第一落点”管控，点对点接返，实施“14+7”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同时，必须从当地调整风险等级之日起回溯 7 天进行排查。

3. 对 14 天内有病例报告但尚未调整风险等级地市旅居史的入晋返晋人员赋黄码，“第一落点”管控，点对点接返，落实“7+5”居家或健康驿站隔离医学观察。同时，必须从当地报告病例之日起回溯 7 天进行排查。

4. 对其他无疫情地区旅居史的入晋返晋人员，在第一落点进行“核酸采样+抗原检测”。如抗原检测为阴性，即采即走即追，不再点对点接返，在核酸检测结果出来前居家或在驻地等候，核

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的可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流动，避免聚集，并在落地后间隔 24 小时再开展 2 次核酸检测（“三天三检”），未按时检测人员赋黄码，按要求完成检测后解码转码。如抗原检测为阳性，立即点对点转运至集中隔离酒店，间隔 24 小时开展 2 次核酸检测，所有检测结果均为阴性后解除隔离。

5. 对在旅居（途）中发生与病例交集的，要及时赋码，快速排查，分类管控。

## （二）省内人员

省内有疫情的市，要按照封控区、管控区、防范区的划定，由属地县（市、区）对“三区”人员科学精准赋红、黄码，落实分类管控措施；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及 14 天内有病例报告但未调整风险等级县（市、区）的人员严格限制离开本县；本市其他县（市、区）人员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码绿码有序流动。省内无本土疫情市的人员持健康码绿码有序流动。各地要统一执行省级政策，不得“层层加码”。

## 四、提高社会面核酸检测覆盖能力

（一）各地可结合重要节（假）日、重大活动和防控需求等因素，定期开展社会面核酸抽检工作，将核酸检测关口前移。

（二）鼓励各市按照“政府投入、社会参与、全民配合”的原则，探索建设便民核酸检测点，根据人口数量合理设置，开展

常态化核酸检测。

(三) 加快核酸结果信息推送共享、实名制应用和入返人员报备 APP 等系统的开发建设，打通信息堵点，为科学精准防控疫情提供数据支撑。

本次措施调整于 2022 年 5 月 5 日起执行。各地要设置疫情防控政策“市民咨询热线”，安排专人值守，及时为群众答疑解惑。

山西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2 年 5 月 3 日

(主动公开)